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9年9月3日(星期二)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3日(星期二)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27日(星期二)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8月2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等中介机构人员。

7、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7 层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细请见 2019 年 8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该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1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手续，但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上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19年8月30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7层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7层

联系邮箱：ir@kedali.com.cn

联系电话：0755-2640 0270

联系传真：0755-2640 0270

联系人：罗丽娇、赖红琼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1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850，投票简称：科达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表决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累积投票提案。

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1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9 年 9 月 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 委 托 _____ (先 生 / 女 士) (身 份 证 号 码: _____) 代 表 本 人 (本 公 司) 参 加 深 圳 市 科 达 利 实 业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19 年 第 一 次 临 时 股 东 大 会, 并 授 权 其 对 会 议 讨 论 事 项 按 照 以 下 指 示 进 行 投 票 表 决, 如 没 有 做 出 指 示, 代 理 人 有 权 按 照 自 己 的 意 愿 表 决。

提 案 编 码	提 案 名 称	备 注			
		该 列 打 勾 的 栏 目 可 以 投 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累 积 投 票 提 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本 授 权 委 托 书 的 有 效 期 限 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 托 人:

受 托 人:

身 份 证 号 码:

委 托 人 持 股 数 量:

日 期:

(注: 授 权 委 托 书 剪 报、复 印 或 按 以 上 格 式 自 制 均 有 效; 单 位 委 托 必 须 加 盖 单 位 公 章。)